云南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汇总清单

（省应急厅共14项）

**一、不再作为行政审批受理条件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共3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 **涉及审批事项名称** | **审批部门及行使层级** | **设定依据** | **处理决定** |
| 1 |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编制 | 1.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2.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3.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县） |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1号）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
| 2 | 建设项目（除煤矿外）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编制 | 1.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2.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3.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4.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县） |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1号）《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建设项目（除煤矿外）职业病防护设施 设计专篇 |
| 3 | 职业病控制效果评价 | 1.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2.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3.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县） |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1号）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职业病控制效果评价 |

**二、改由申请人自愿选择中介服务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共2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 **涉及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 **审批部门及行使层级** | **设立依据** | **中介机构**  **服务能力要求** | **处理决定** |
| 1 | 金属冶炼建设 项目安全预评 价报告编制 |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县）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 | 金属冶炼业安全评价机构 | 申请人可以按照要求自行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也可以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审批部门完善审核标准，申请人按审核标准提供初步设计阶段安全设施设计文件，审批部门按标准和要求对安全设施设计文件进行严格审查。公开报告编制的文本格式 |
| 2 |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 | 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核发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 |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0号） | 具备安全培训条件的机构 | 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技术培训，具备安全培训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以自主培训为主，也可以委托具备安全培训条件的机构进行培训，各级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公开报告编制的文本格式 |

**三、保留的行政审批强制性中介服务事项目录（共9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 **涉及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 **审批部门及行使层级** | **设立依据** |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取得方式** | **中介机构行业主管部门** | **委托主体** | **中介服务时限** | **备注** |
| 1 | 危险化学品生 产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公布，第79号修正）、《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公布，第79号修正） |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 申请甲级的，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申请乙级的，申请机构所在地的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2 |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 设计编制 |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县）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 | 具有冶金行业相关工程设计资质的机构 | 冶金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由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乙级资质由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 国家、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3 |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制 |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县）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公布，第79号修正） |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 申请甲级的，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申请乙级的，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的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 | 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4 |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设施设计编制 |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县）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公布，第79号修正）、《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公布，第77号修正） | 具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相关工程设计资质的机构 |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由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乙级资质由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 国家、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5 |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公布，第77号修正）、《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55 号）《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4号） |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 申请甲级的，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申请乙级的，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的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 | 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6 | 烟花爆竹生产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编制 |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公布，第77号修正） | 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 | 申请甲级的，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申请乙级的，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的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 | 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7 |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设计 |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公布，第77号修正）《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4号） | 具有乙级以上军工行业的弹箭、火炸药、民爆器材工程设计类别工程设计资质或者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的有机化工、石油冶炼、石油产品深加工工程设计类型工程设计资质的中介机构 | 甲级设计资质由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乙级资质由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 国家、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8 |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编制 |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 | 具有相应设计资质的机构 | 冶金行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由国务院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乙级资质由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 国家、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
| 9 | 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 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省、州）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 |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 甲级资质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申请乙级资质由申请机构所在地的州、市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核，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发证 | 国家、省应急管理行政主管部门 | 行政相对人 |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明确规定的，由双方协商约定。办理时限公开 |  |